

2005年7月17日

但以理書(六)
但以理見異象
大爭戰

但以理書 10:1; 11:1-4; 11:36-45; 12:1-2; 12:13

(一) 甚麼叫異象?

重溫甚麼是異象。異就是不同，象就是影像或聲音。意思說，看到不同的影像畫像或聽到不同的聲音。這些不同的影像，畫像或聲音，是一種視覺或聽覺的經歷，有在夢中見到，如第七章一節。巴比倫王伯沙撒元年，但以理在床上作夢，見了腦中的異象... 有舉目就看見，如第八章三節，我舉目觀看，見有雙角的公綿羊站在河邊。第十章四節，正月十四日，我在希底結大河邊，舉目觀看，見有一人身穿細麻衣，腰束烏法精金帶。異象是神特別要指定的人看，同著的人，也看不到。(但 10:7) 今天所講大爭戰的異象，只有但以理看到。

(二) 但以理所見的異象，關乎將來發生的事

在但以理書七至十二章裏，共記載了但以理見了四個異象，但以理所見的四個異象，全都是把將來發生的事指示給但以理看。正如但以理書 10:14 所說，現在我來要使你明白本國之民日後必遭遇的事，因為這異象關乎後來許多的日子。

在這六章裏但以理所見的四個異象，是本國之民日後必遭遇的事，在第七章但以理所見的四巨獸，四國度的異象，第八章公綿羊，公山羊的異象，第九章七十個七異象，與及今天所講在第十章至第十二章的大爭戰異象，到了今天我們這年代，離開但以理時超過二千年了，看到每一個異象的描述，部份已經應驗了，發生了，然而，仍有部份是未發生的，尚有是本國之民日後必遭遇的事。

第八章公綿羊和公山羊的異象，因與第七章的四巨獸，四國度異象有許多相類的地方，所以沒有講及，第七章的四巨獸，四國度異象與及第九章的七十個七異象，在上兩次講道已經解釋過了，讓我們今天看看記載在但以理書 10:1 至 12:13，但以理所見大爭戰的異象。

(三) 但以理書所見大爭戰的異象 - 但以理書 10:1-12:13

但 10:1 「波斯王古列第三年，有事顯給稱為伯提沙撒的但以理，這事是真的，是指著大爭戰，但以理通達這事，明白這異象。」但以理所見大爭戰的異象情景，主要記在第十一章，由十一章第二節至十二章四節(但 11:2-12:4)。然而，在第十章，讓但以理看到靈界的一些奧秘，本但以理專心求明白將來的事，天使，可能是加百列奉差遣向但以理說話，卻被魔君阻攔了二十一日。後來有一位像人的出現，可能是米迦勒天使相助，結果抵擋了魔君，來到但以理前，將真確書上的事告訴他。(但 10:21) 真確書是神的記事書，世上已發生及未發生的大事情均已記載在其中。

大爭戰的異象是甚麼呢?但 11:1-35 先提到波斯帝國滅亡，接著興起的是希臘---亞歷山大帝，他在年青時染病死亡，國被瓜分為四，他的四位大將各據一方，東西南北，分別是呂西馬古，迦山得，多利買和西流基。但以理續見異象，集中在南北兩方的爭戰，發展下去，其實是埃及與敘利亞之戰，南方多利買屬埃及，北方是西流基屬敘利亞。這事些大概在主前三百三十年至一百六十年間已發生了，成為歷史。

(四) 但以理所見大爭戰的異象到今天尚未發生的事在那裏呢?

在但 11:36-45 裏，這段經文，看來仍是在描述南王與北王的爭戰，然而，絕大部份解釋聖經的人相信，36 節所說到王必任意而行，這王另有所指，因為他自高自大，超過所有的神，攻擊萬神之神，必不顧列祖之神...(但 11:36-39)。

他是誰? 他應是但 7:24 提到；這國中必興起的十王，後來又興起一王，與先前的不同的那位興起的王和但 8:23-25 節所述... 必有一王興起，面貌兇惡，...。所描述的必有一王興起與及第九章七十個七的異象中，但 9:26 所說過了六十二個七，那受膏者必被剪除，一無所有，必有一王的民來毀滅這城和聖所所描述的必有一王。

這興起的王是誰? 上兩次異象的解釋已讓我們知道敵基督。是世界末日前，耶穌基督再次回來前，與耶穌為敵，抵擋基督，逼害相信耶穌的人的那一位，那時他像是一位大能者，好不威風，並做許多破壞工作，苦害相信耶穌的人，在上次講到七十個七的異象時，最後的一個七，七年大災難，就是這敵基督以為不可一世的時候。到此，可以說，這四個異象，目的要讓但以理注視在末世的敵基督這人身上，到了今天，我們在新約中，可能要我們注視的不但在敵基督，乃是主耶穌基督身上，因為敵基督終歸會給基督打敗。

(五) 神顯給但以理的異象，對活在今天的我們，有甚麼提醒？

但 12:5-13，可以說是耶和華神藉天使給但以理的提醒，給他甚麼提醒呢？這些提醒，也是向我們發出。簡言之，有以下兩點。

(1) 作出抉擇

但 12:1-2「那時保佑你本國之民的天使長，米迦勒必站起來，並且有大艱難，從有國以來直到此時，沒有這樣的，你本國的民中，凡名錄在冊上的，必得拯救。睡在塵埃中的，必有多人復醒，其中有得永生的，有受羞辱永遠憎惡的。」

這兩節經文要告訴，倘在大艱難中，失去生命，若是名錄在冊上，必得拯救，即雖然死了，會復活過來。這可算是在舊約聖經裏最清楚教導有關人死後，身體復活的經文。

今天我們在新約時代，新約的經文告訴(帖前 4:13-18)，耶穌再回來時，就是死了的，不但在大災難中死了的人，也包括那些在大災難未來臨前已經死去的人，那時會復活，其中有得永生，有受羞辱的。所以聖經裏耶穌說：「信子(耶穌)的人有永生，不信子(耶穌)的人得不著永生，神的震怒常在他身上。(約 3:36)」

「行善的復活得生，作惡的復活定罪。(約 5:29)」行善就是相信了耶穌，並且遵行祂話的人，復活得生，相對，那些，拒絕耶穌的宣告，不相信耶穌，並且過著與神為敵生活的，都要復活，他們行惡，所以，復活定罪，那你作如何抉擇去回應但 12:1-2 所說的話？

(2) 忍耐等候

但以理所見四個異象，還未發生的事，就是那敵基督，那興起的一王的事，但 11:31-12:3 所描述有關苦難與拯救的事。那屬天的活物在問：要到幾時才應驗呢？(但 12:6) 但以理也在問，「...這些事的結局是怎樣呢？」但以理得到的答案是「他說，但以理阿，你只管去，因為這話已經隱藏封閉，直到末時。(但 12:9)」這裏只管去，甚麼意思呢？

但 12:13「你且去等候結局，因為你必安歇，到了末時，你必起來，享受你的福分。」

或許今天已在大苦難中，在病痛裏，這些經文，能否成為你的鼓勵，成為你的力量，等候結局，你必安歇，到了末時，你必起來，享受你的福分。若一方面等候結局，一方面有力量面對此刻的大苦難，苦痛與疾病，那正是你且去等候結局的主動面。因為耶穌馬太福音，說到末期的現象時，祂特別提醒，「惟有忍耐到底的，必然得救。(太 24:13)」